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余明錦

電話：1999轉6391

傳真：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visoyu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0432662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（請至以下網址下載附件<http://www1.sa.gov.tw/SODATT/>，驗證碼：KB5DUS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04年度辦理優質學校本位體育課程暨教材教具觀摩研習會實施計畫」，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4年3月16日臺教體署學（二）字第10400074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能使103年「體育課好好玩-優質體育教材教具」及「標竿學校-校本體育課程」甄選之成果，提供給中等以下學校及教師參考，特辦理經驗分享觀摩研習會，期能讓更多學校發展一校一特色之體育課程，並讓教師有更多元的體育教學素材，使更多學生能體會運動的樂趣，進而達到運動增益學習的效果。
- 三、旨揭研習會將邀請「體育課好好玩-優質體育教材教具」特優教案、特優教具及「標竿學校」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各辦理1場成果分享觀摩研習會。
- 四、請健體輔導團薦派1~2名團員參加，以利推廣體育學校本位課程及提升

教師教學品質與創意。

五、各場研習活動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得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(二) 參與研習之教師，本計畫提供研習期間餐點。
- (三) 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（課務排代）。
- (四) 為提倡環保，請參與研習之教師自備水瓶及環保餐具。

六、活動資訊請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與發展中心網站查詢<http://www.perdc.ntnu.edu.tw/index/index.php>

七、聯絡方式：湯子葳小姐，電話：7734-3240，電子信箱：103edupe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TAIPEI

臺北

PIAN008 內部資料